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2017年12月12日，以通讯和书面方式通知。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22日下午15时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廖平元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9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9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全部董事均出席，未有董事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选的议案》

(1) 议案内容：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提名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提名委员会：刘磊、郭东兰、廖平元

战略委员会：廖平元、刘磊、郭东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磊、孙世民、廖平元

审计委员会：孙世民、刘磊、廖平元

(2) 经审议，认为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选合理，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议案通过。

(3)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5)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保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更好的履行职责，特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 经审议，认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制定合理。议案通过。

(3)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5)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保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更好的履行职责，特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2) 经审议，认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制定合理。议案通过。

(3)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5)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保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更好的履行职责，特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 经审议，认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制定合理。议案通过。

(3) 表决情况：9 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5)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保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更好的履行职责，特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 经审议，认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制定合理。议案通过。

(3)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5)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治理，规范公司内部审议工作，特制定《内部审计制度》。

(2) 经审议，认为内部审计制度制定合理。议案通过。

(3)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5)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6 日